

# 香港學界體育聯會 健康申報表

## A. 注意事項

- ◆ 入場人士必須填妥並提交此健康申報表，每比賽或活動日填報一次。
- ◆ 所有人士在進入比賽或活動場地前，須佩戴口罩及接受體溫量度。
- ◆ 如出現發燒或急性呼吸道感染徵狀（如咳嗽、氣促等），或有其他明顯身體不適，均不得進入比賽或活動場地。
- ◆ 有關提供的資料只用於預防任何傳染病的發生或蔓延，健康申報表會在收集後 3 個月銷毀。

## B. 比賽／活動資料

名稱： 2021 – 2022 年度葵青區中學校際游泳比賽

地點： 城門谷游泳池

日期： \_\_\_\_\_

## C. 聲明

謹此聲明：

- (1) 本人於過去 14 天，沒有發燒或出現呼吸道感染徵狀（例如咳嗽、氣促等）。
- (2) 本人不是正接受政府指定的強制檢疫或強制檢測人士。
- (3) 本人於過去 14 天，沒有與任何正接受政府指定的強制檢疫人士有緊密接觸，亦沒有與任何懷疑、疑似或確診感染 2019 冠狀病毒病之人士有緊密接觸。
- (4) 本人為下列其中一類人士（請✓選）：
  - 11 歲或以下中、小學生
  - 12-17 歲中、小學生並已接種最少一劑疫苗並超過十四天
  - 18 歲或以上中學生並已完成接種第二劑疫苗並超過十四天
  - 工作人員或其他參與人士並已接種最少一劑疫苗，或持有 14 天內（由檢測日起計算）2019 冠狀病毒病檢測陰性結果證明（有關檢測樣本是非自行採集的鼻腔和咽喉合併拭子樣本）
- (5) 如適用：就讀或任職學校今天沒有因疫情暫停校內面授課堂（部分班別或全校）或停課。

本人確認就本人所知，上述資料及聲明乃真確無誤。本人明白作出虛假陳述，有可能影響其他出席人士之健康安全，並妨礙比賽或活動順利進行。本人會遵守香港學界體育聯會就學界體育比賽或活動可酌情採取的各項安全措施。

本人明白如違反香港學界體育聯會所訂立的防疫措施及特別安排而引致或所涉及的任何損害，香港學界體育聯會概不承擔任何法律責任、義務或責任。

學校／機構名稱： \_\_\_\_\_

（請圈出適用者）

申報人姓名： \_\_\_\_\_

運動員 / 領隊 / 裁判員 / 傳媒 / 工作人員

申報人簽署： \_\_\_\_\_

聯絡電話： \_\_\_\_\_

（如申報人年齡未滿十八歲，須由領隊／家長／監護人加簽確認）

加簽人士姓名： \_\_\_\_\_

加簽人士簽署： \_\_\_\_\_

聯絡電話： \_\_\_\_\_